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8-009

##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921993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焦作万方	股票代码	0006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传良	马东洋	
办公地址	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传真	0391-2535597	0391-2535597	

电话	0391-2535596	0391-2535596
电子信箱	mdy668@126.com	mdy668@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是铝冶炼、发电及合金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是铝液、铝锭和铝合金产品。

公司属于有色行业，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煤电铝加工一体化的运营模式，在行业内有较强的竞争力。电力供应主要依靠本公司热电厂和协议供电企业金冠电力供应，大宗原材料氧化铝采用与铝期货价格挂钩方式签订。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016,764,070.05	3,926,000,567.30	3,926,000,567.30	27.78%	4,658,342,703.68	4,658,342,70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731,126.68	99,223,616.85	99,223,616.85	77.11%	-62,522,960.53	-62,522,96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197,234.59	158,640,619.44	158,640,619.44	-45.03%	-105,690,783.22	-105,690,78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22,727.78	229,946,233.34	229,946,233.34	-35.24%	-43,434,742.52	-43,434,742.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8	0.084	0.084	76.19%	-0.053	-0.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7	0.084	0.084	75.00%	-0.052	-0.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	2.14%	2.14%	1.67%	-1.32%	-1.32%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464,775,416.69	7,280,940,446.58	7,282,518,776.86	2.50%	8,628,332,110.74	8,629,910,44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10,100,042.75	4,526,036,618.47	4,523,218,171.55	4.13%	4,764,020,804.58	4,761,202,357.6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13 年 9 月，按照省政府煤电互保政策“省内发电企业必须使用省内煤”的要求，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焦作万方电力有限公司向 A 公司采购电煤，预付煤款 1100 万元，A 公司向本公司供煤 13913.26 吨，金额

7712482.48 元，由其关联方 B 公司向本公司供应电煤 8981.12 吨，金额 4,396,777.20 元。由于该煤价格远高于本公司同期从山西购煤的价格，为减少损失，本公司将 8981.12 吨电煤直接转卖给郑州国能煤炭有限公司，于 11 月收到该笔货款及发票，确认了其他业务收入。A 公司提议由实际供货方 B 公司向本公司开具发票，由于该提议会导致收款方和供货开票方不一致，存在较大税务风险，本公司未同意，A 公司没有提出可行解决办法。在此期间，经办人员因个人原因无法履职，导致上述业务停滞。直至 2017 年 10 月才妥善处理，形成会计差错 3,757,929.23 元。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39,466,332.18	1,245,195,134.74	1,488,958,865.11	1,243,143,73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43,815.08	76,508,453.94	164,766,672.30	-96,787,81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893,582.21	-4,785,784.81	158,818,355.29	-93,728,91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49,229.04	5,618,269.20	269,565,268.22	2,488,419.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8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5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1%	203,986,570			121,150,000	
杭州金投锦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1%	195,582,591	190,216,238			
嘉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4%	186,510,161		冻结	162,220,087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42%	68,481,331		冻结	27,100,000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英益利景晖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2.16%	25,720,462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英益利景融 1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36%	16,225,318				
陶世青	境内自然人	1.35%	0				
北京美瑞泰富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3,666,5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	国有法人	0.97%	11,511,900				

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84%	1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名股东、第二名股东和第四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8,481,331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8,481,331 股；公司股东陶世青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129,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129,9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2017年，铝产品价格、大宗原材料及煤炭价格均同比大幅上涨，价格波动幅度大、频率高，市场环境复杂多变，依照国家及地方环保政策采暖季实施错峰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加强自备电厂管理。持续加强对发电机组的运行及设备管理维护，发电机组运行效率显著提高，机组运行时间创投运以来新高。

(二)全力消化“7·19”水灾对生产的不利影响。加快电解槽技改进度，狠抓生产现场精细化管理，保持电解生产的安全稳定运行。

(三)加强市场分析，做好营销工作。密切关注市场走向，综合采取现货销售、套期保值、加强招投标比价管理等措施，保证原料供应，降低采购成本，优化产品销售结构，防范市场风险，稳定经营业绩。

(四)积极与保险公司协商谈判“7.19”水灾赔付事项，取得了合理的水灾保险赔偿，最大限度地减少了水灾损失。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严格遵守环保法规，达标排放，持续加大环保投入，积极推进环保技术研发和技术改造，按照政府相关要求实施错峰生产、落实应急预案。

(六)按照参股公司赵固能源《公司章程》规定，赵固能源每年分配红利比例不低于税后净利润的35%。2012年至2016年赵固能源未分配利润。公司持续督促赵固能源按照章程规定及实际情况进行分红。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铝锭	1,081,496,972.73	7,139,845.38	0.66%	64.76%	-86.64%	-7.48%
铝液	3,407,210,206.17	3,261,317,776.36	4.28%	24.26%	-58.90%	-8.67%
铝合金	372,994,444.00	358,407,010.10	3.91%	-9.42%	-69.22%	-7.60%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1,676.41 万元，同比上升 27.78%，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7573.11 万元，同比上升 77.10%。由于原材料价格涨幅大于铝产品售价涨幅，报告期主营产品毛利率下降。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增加及收到洪灾保险赔款 10700 万元，致使本期净利润同比大幅增加 77.11%。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使用法处理。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财务报表的累计影响为：“其他收益”科目增加 1,199,999.96 元，“营业外收入”科目减少 1,199,999.96 元。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年度报告第二节第六项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关于会计差错的相关说明。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主营业务分析第二项收入与成本第 6 小节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相关说明。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7日